



論語考

二

7-12
800
L



800
2



論語考卷之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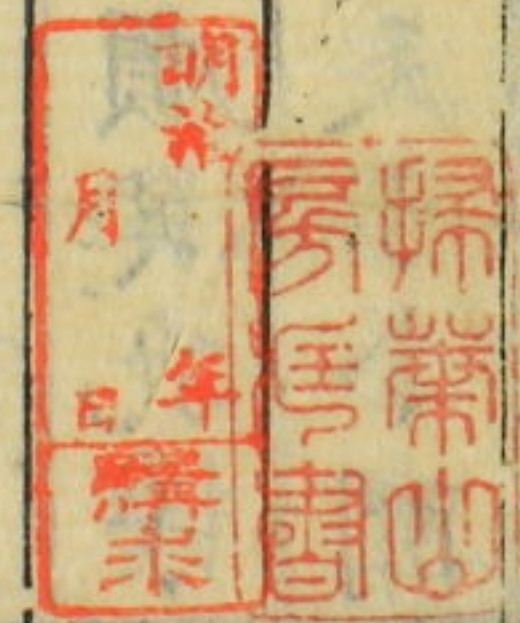
為政第二

第一章 為政以德

此為時君言興國之道也。春秋時列國競於兵，大小相
役，強弱相凌，為政以德之似迂，莫有為之。孔子以為憂
而有此言焉。誠能行德政，一國化從，其國以興，則天下
歸之，猶眾星拱北辰也。哀公問曰：孔子侍坐於哀公。哀
公曰：敢問人道誰為大？孔子愀然作色而對曰：君之及
此言也，百姓之德也。固臣敢無辭而對。人道政為大。公
曰：敢問何謂為政？孔子對曰：政者正也。君為正，則百姓

論語考

卷之二



從政矣。君之所為。百姓之所從也。君所不為。百姓何從。公曰。為政如之何。孔子對曰。夫婦別。父子親。君臣嚴。三者正。則庶物從之矣。公曰。寡人雖無似也。願聞所以行三言之道。可得聞乎。孔子對曰。古之為政。愛人為大。所以治。愛人。禮為大。所以治。禮。敬為大。又曰。妻也者。親之主也。敢不敬與。子也者。親之枝也。敢不敬與。不能敬其身。是傷其親。傷其親。是傷其本。傷其本。枝從而亡。三者百姓之象也。身以及身。子以及子。妃以及妃。君行此三者。則愾乎天下矣。大王之道也。如此則國家順矣。孔子閒居曰。三代之王也。必先其令聞。詩云。明明天子。令聞

不已。三代之德也。弛其文德。協此四國。大王之德也。大王能興國者。故夫子稱之。齊景公問政於孔子。孔子對曰。君君臣臣。父父子子。季康子問政。對曰。政者正也。子帥以正。孰敢不正。夫子又曰。其身正。不令而行。其身不正。雖令不從。又曰。苟正其身矣。於從政乎。何有。不能正其身。如正人何。春秋傳曰。君子謂鄭莊公。失政刑矣。政以治民。刑以正邪。既無德政。又無威刑。是以及邪。荀子曰。民下違上。少陵長。不以德為政。如是則老弱有失養之憂。而壯者有分爭之禍矣。為政以德之義。可見焉。爾雅曰。北極謂之北辰。日月星謂之三辰。而日月所會亦

謂之辰。北極衆星所拱，故亦謂北辰也。

北辰之說，郭璞、邢昺並訓以時，而取斗柄以成說，謬矣。凡政字大小輕重不一，而如此章，即有夫子語在。朱子但言正人而不言自正，而於德字以無為言之，何其矛盾也。無為是舜之事，豈謂人主有舜之德，則無為而物自正歟？是豈可望諸時君乎？為政以德者，即在行禮也。故可望諸時君爾。行禮固所以教民，然禮則有上下之別，今欲其自帥以正，而使民從之，故不言禮而曰德也。為政者秉政也，固然。左傳云：我死，子必為政。此餘左

傳所載不一，又謂之從政。又曰執政，曰知政，曰國政，曰大政，皆謂掌國政。然為政與從政，其所謂不一。其以國君言者，即哀公問。又左傳曰：齊公子元不順懿公之為政也。不曰公，曰夫已氏，以一國言者。孟子曰：臣聞七十里為政於天下者，湯是也。又曰：師文王，大國五年，小國七年，為政於天下矣。以家言者，左傳梁嬰父曰：不殺安子，使終為政於趙氏。趙氏必得晉國，以游官言者。子路曰：衛君待子而為政，子將奚先？孟子曰：為政不難，不得罪於巨室，以一官言者。或謂孔子曰：子奚不為政？漢書曰：尹翁歸為右扶風，翁歸為

政雖任刑其在公卿之間。清潔自守。以一事言者。左傳曰。華元殺羊食士。其御羊斟不與。及戰。曰。疇昔之言者。即荀子所謂是也。凡王而為事。皆曰為政。故後世詩家專謂郡守縣令。此章固謂國君。則非舊註。不得於辭。而物子不知辭耳。且國君行德政。可以勉強而能之。如知有德之人而用之。中材之君所不能。亦不可望於時君焉。何者。有德之人不多有之。雖有之。不易知。在中材之君。雖知不易用也。亦不自能。則舉舜為說。可謂窮矣。禮樂得於身。謂之德。是固其一義。

然不可以一概也。

第二章 詩三百

周禮曰。大師教六詩。曰風。曰賦。曰比。曰興。曰雅。曰頌。以六德為之本。以六律為之音。詩之教。溫柔敦厚。可以興。可以觀。可以群。可以怨。邇之事父。遠之事君。多識於鳥獸草木之名。授政可達。使於四方。可專對。不學詩。無以言。然而詩之失也。愚。溫柔敦厚而不愚者。深於詩者也。此無他。以其博而難知。要也。故夫子斷之云。爾所謂六德者。大司樂所掌。中和祗庸。孝友也。如思無邪。亦可以要之矣。樂記曰。中正無邪。禮之質也。殺。斷也。大禹謨曰。

詩言一
官占先菽志。昆命于元龜。春秋傳曰。汜魚菽罪邢侯。晉語曰。及蔽獄之日。叔魚抑邢侯。周禮曰。官計以弊邦治。古字通用。思無邪。魯頌駟篇之辭。

詩之所言事物小大無所不有。易使人迷。故孔子斷之。爾包咸以菽為當。朱子則以為蓋。皆不得字義。經禮三百。曲禮三千。亦不可以菽言焉。

司馬遷謂詩三千。孔子刪之為三百。然據論語則孔子時亦唯三百耳。馬遷所據不可知。而孔子語如此。則是說似可從者。然詩之在大師已久。而世增歲加。且有逸詩在。則謂三千亦非無其理也。夫子又曰。吾

自衛反魯。然後雅頌各得其所。則詩之亂甚。是與有逸詩在。併觀之。所謂刪者。豈是潤色字句乎。潤色字句云者。乃無所據耳。又按王制曰。天子五年一巡守。命大師。陳詩以觀國風。孟子曰。王者之迹熄。詩亡。詩已然後春秋作。而今之風。唯十五國。而有王風。有春秋之作。頌有魯頌。要之。今之詩。乃孔子之詩。而非大師之舊也。故彼三千之數。難信。而其多於三百。不可疑。爾。朱子說雖未善。亦非至於桑間濮上。而窮焉。謂取於詩之方。如其辭之不然。何夫思出於心。心不正。則其思邪。物子惡正心之學。故其說如此。然是堅白。

詩言考 卷之二
之辨亦不能不歸諸心何必以正心非古學也又所謂秉心塞淵駮牝三千鄘風也引之於此誤耳

第三章 道之以政

此傷時而言也春秋傳曰昭公六年三月鄭人鑄刑書叔向使詒子產書曰始吾有虞於子今則已矣昔先王議事以制不為刑辟懼民之有爭心也猶不可禁禦是故閑之以義糾之以政行之以禮守之以信奉之以仁制為祿位以勸其從嚴斷刑罰以威其淫懼其末也故誨之以忠聳之以行教之以務使之以和臨之以敬泣之以彊斷之以剛猶求聖哲之上明察之官忠信之長

慈惠之師民於是乎可任使也而不生禍亂民知有辟則不忌於上並有爭心以徵於書而徵幸以成之弗可為矣夏有亂政而作禹刑商有亂政而作湯刑周有亂政而作九刑三辟之興皆叔世也今吾子相鄭國作封洫立謗政制參辟鑄刑書將以靖民不亦難乎詩曰儀式刑文王之德日靖四方又曰儀刑文王萬邦作孚如是何辟之有民知爭端矣將弃禮而徵於書雖刀之末將盡爭之亂獄滋豐賄賂並行終子之世鄭其敗乎盼聞之國將亡必多制其此之謂乎復書曰若子之言僑不才不能及子孫吾以救世也既不承命敢忘大惠漢

書刑法志引之曰。媮薄之政。自是滋矣。孔子傷之。即又引此章焉。又按昭公二十九年。晉趙鞅荀寅帥師城汝濱。遂賦晉國一鼓鐵。以鑄刑鼎。著范宣子所為刑書焉。仲尼曰。晉其亡乎。失其度矣。夫晉國將守唐叔之所受法度。以經緯其民。卿大夫以序守之。民是以能尊其貴。貴是以能守其業。貴賤不愆。所謂度也。文公是以作執秩之官。為被廬之法。以為盟主。今棄是度也。而為刑鼎。民在鼎矣。何以尊貴。貴何業之守。貴賤無序。何以為國。且夫宣子之刑。夷之蒐也。晉國之亂制也。若之何以為法。定公九年。鄭駟歆殺鄧析。而用其竹刑。然則當時作

刑。不獨子產也。政法制也。免自免而去其國也。無恥居者。無恥心也。格他邦之民。悅而至也。居者有恥於惡。且有來歸者也。緇衣曰。子曰。夫民教之以德。齊之以禮。則民有格心。教之以政。齊之以刑。則民有遯心。故君民者。子以愛之。則民親之。信以結之。則民不倍。恭以涖之。則民有孫心。甫刑曰。苗民匪用命。制以刑。惟作五虐之刑。曰法。是以民有惡德。而遂絕其世也。又曰。子曰。長民者。衣服不貳。從容有常。以齊其民。則民德壹。詩云。彼都人士。狐裘黃黃。其容不改。出言有章。行歸于周。萬民所望。家語曰。冉有問於孔子曰。古者三皇五帝。不用五刑。信

論語精義 卷之二
乎。孔子曰。聖人之設防。貴其不犯也。制五刑而不用。所以為至治也。凡民之為姦邪竊盜靡法妄行者。生於不足。不足生於無度。無度則小者偷盜。大者侈靡。各不知節度。是以上有制度。則民知所止。民知所止。則不犯。故雖有姦邪盜賊靡法妄行之獄。而無陷刑之民。不孝者。生於不仁。不仁者。生於喪祭之無禮也。喪祭之禮。所以教仁愛也。能致仁愛。則服喪思慕。祭祀不懈。人子饋食之道也。喪祭之禮明。則民孝矣。故雖有不孝之獄。而無陷刑之民。弑上者。生於不義。義所以別貴賤。明尊卑也。貴賤有別。尊卑有序。則民莫不尊上而敬長。朝聘之禮。

者。所以明義也。義必明。則民不犯。故雖有弑上者之獄。而無陷刑之民。鬪變者。生於相陵。相陵者。生於長幼無序。而遺敬讓。鄉飲酒之禮者。所以明長幼之序。而崇敬讓也。長幼必序。民懷敬讓。故雖有鬪變之獄。而無陷刑之民。淫亂者。生於男女無別。男女無別。則夫婦失義。婚姻聘享者。所以別男女明夫婦之義也。男女既別。夫婦既明。故雖有淫亂之獄。而無陷刑之民。此五者。刑罰之所以生。各有源焉。不豫塞其源。而輒繩之以刑。是謂為民設罅而陷之也。刑罰之源。生於嗜慾不節。夫禮度者。所以禦民之嗜慾。而明好惡。順天之道。禮度既陳。五教。

言言考
卷之二
畢脩而民猶或未化尚必明其法典以申固之其犯姦
邪靡法妄行之獄者則飭制量之度有犯不孝之獄者
則飭喪祭之禮有犯弑上之獄者則飭朝覲之禮有犯
鬪變之獄者則飭鄉飲酒之禮有犯淫亂之獄者則飭
婚聘之禮三皇五帝之所以化民者如此雖有五刑不
用不亦可乎又曰仲弓問於孔子曰雍聞至刑無所用
政至政無所用刑孔子曰聖人之治化也必刑政相參
焉太上以德教民而以禮齊之其次以政事導民以刑
禁之刑不刑也化之弗變導之弗從傷義而敗俗於是
乎用刑矣是則謂先王之政刑也孔叢子曰仲弓問古

之刑教與今之刑教孔子曰古之刑省今之刑繁其為
教古有禮然後有刑是以刑省今無禮以教而齊之以
刑刑是以繁書曰伯夷降典折民維刑謂先禮以教之
然後維以刑折之也夫無禮則民無耻而正之以刑故
民苟免又曰衛將軍文子問曰吾聞魯公父氏不能聽
獄信乎孔子答曰不知其不能也夫公父氏之聽獄有
罪者懼無罪者耻文子曰有罪者懼是聽之察刑之當
也無罪者耻何乎孔子曰齊之以禮則民耻矣刑以止
刑則民懼矣文子曰今齊之以刑刑猶弗勝何禮之齊
孔子曰以禮齊民譬之於御則轡也以刑齊民譬之於

御則鞭也。執轡於此而勤於彼，御之良也。無轡而用策，則馬失道矣。文子曰：以御言之，左手執轡，右手運策，不亦速乎？若徒轡無策，馬何懼哉？孔子曰：吾聞古之善御者，執轡如組，兩驂如舞，非策之助也。是以先王盛於禮而薄於刑，故民從命。今也廢禮而尚刑，故民彌暴。文子曰：吳越之俗，無禮而亦治，何也？孔子曰：夫吳越之俗，男女無別，同廁而浴，民輕相犯，故其刑重而不勝。由無禮也。中國之教，為外內以別男女，異器服，以殊等類，故其民篤而法，其刑輕而勝。由有禮也。禮察曰：以禮義治之者，積禮義以刑罰治之者，積刑罰。刑罰積而民怨倍，禮

義積而民和親。故世主欲民之善同，而所以使民之善者異。或導之以德教，或歐之以法令。導之以德教者，德教行而民康樂。歐之以法令者，法令極而民哀戚。哀樂之感，禍福之應也。

禮字不待解，格訓至者是也。然不知此，就一國而言，故免字格字，皆不得其解耳。政刑豈其先王之政刑，唯其非先王之政刑，故民免而無恥耳。政也，刑也，禮也，皆事也。德豈獨為人乎？凡政刑之善者，雖無德於身，亦可以用之；其不善者，雖有德於身，亦不可用之。唯其刑罰不中，故民無所錯。

手足否則免之亦不知就一國而言故免字格字亦
誤耳

第四章

吾十有五而志于學

此自言非生知之聖乃學而成其德以勸人學欲各成
其德也內則曰十有三年學樂誦詩舞勺成童舞象學
射御二十而冠始學禮可以衣裘帛舞大夏惇行孝弟
博學不教內而不出三十而有室始理男事博學無方
孫友視志四十始仕方物出謀發慮夫子十五而志學
亦不異於人也夫子又曰興於詩立於禮成於樂又曰
不知禮無以立也又曰可與共學未可與適道可與適

道未可與立可與立未可與權學記曰九年知類通達
強立而不反謂之大成夫子又曰知者不惑無惑於心
也如知言以知人乃不惑之一端也知命無以為君
子則知一己之命是人人所急如夫子蓋有所見以知
其天之所命夫子至此與人異矣耳順凡所聞於耳輒
通於心而不逆也不啻不惑從心所欲不踰矩所謂安
而行之也不勉而中不思而得從容中道也
大學之道乃朱子之道孔子之所學非是然既自立
大學之道則解此學字不得不如是也朱子所謂天
命是其通義孔子何至五十而後乃知之乎孔子所

論語精義 卷之二
知不可自今而論也。不思而得者，從心所欲，不踰矩。然後有之，非耳順之謂也。程子曰：孔子自言其進德之序如此者，聖人未必然，但為學者立法。夫人立志，有早晚，而其才有利鈍，何得盡如孔子焉？孔子自辯其非生知，而謂之生知，又以強學者，豈不妄乎？孔子亦以生知，而謂非生知，又以其辯為學者之則，則亦妄矣，豈其然乎？

十有五而志于學，謂不異於人也。學記曰：君子察於此三者，可以有志於學矣。亦與此同，是豈為在學而有所志乎？士大夫之子，志為士大夫；農工商賈之子，

志為農工商賈，何必言之？三十始稱一夫亦然。四十強仕，何必人人不惑如孔子？雖非不惑如孔子，然及四十則仕焉，其謀蒞慮亦何必不惑如孔子哉？五十命為大夫，何必得為政？既曰行先王之道，又曰五十始衰，不可復有所營為，是以先王養老與君子行道混而言之。按公山不狃之畔，孔子年五十一，而欲往焉，其適衛適陳，以佛胥召欲往之，將見趙簡子，又如蔡及葉，皆在是後，何哉？七十貳膳等，亦先王優老之禮。凡人及七十有衰者，有未衰者，先王取其中以為致仕之制，爾豈可以放縱乎？解論語以教人，情得非

學者之賊乎。非人道之賊乎。非老者之賊乎。夫子曰。朝聞道。夕死可矣。又曰。君子有三戒。及其老也。血氣既衰。戒之在得。又曰。鄉道而行。中道而廢。忘身之老也。不知年數之不足也。俛焉日有孳孳。弊而后已。曾子有疾。召門弟子曰。啓予足。啓予手。詩云。戰戰兢兢。如臨深淵。如履薄冰。而今而後。吾知免夫。小子。及其將死也。易箦。子張病。召申祥而語之曰。君子曰。終小人曰。死。吾今日其庶幾乎。子貢問於孔子曰。賜倦於學。困於道矣。願息而事君可乎。孔子曰。詩云。溫恭朝夕。執事有恪。事君之難也。焉可以息哉。曰。然則賜願

息而事親。孔子曰。詩云。孝子不匱。永錫爾類。事親之難也。焉可以息哉。曰。然則賜願息於妻子。孔子曰。詩云。刑于寡妻。至于兄弟。以御于家邦。妻子之難也。焉可以息哉。曰。然則賜願息於朋友。孔子曰。詩云。朋友攸攝攝。以威儀。朋友之難也。焉可以息哉。曰。然則賜願息於耕矣。孔子曰。詩云。晝爾于茅。宵爾索陶。亟其乘屋。其始播百穀。耕之難也。焉可以息哉。曰。然則賜將無所息者也。孔子曰。有焉。自望其廣。則卑如也。視其高。則填如也。察其從。則隔如也。此其所以息也。子貢曰。大哉乎死也。君子息焉。小人休焉。大哉乎死也。

孔子閑居。喟然而歎曰。嚮使銅鞮伯華無死。天下其有定矣。子路曰。願聞其人也。子曰。其幼也。敏而好學。其壯也。有勇而不屈。其老也。有道而能下人。孔子射於矍相之圃。公罔之裘。揚觶而語曰。幼壯孝弟。耆耄好禮。不從流俗。脩身以俟死者。不在此位也。又曰。好學不倦。好禮不變。旄期稱道不亂者。不在此位也。楚左史倚相。廷見申公子亶。子亶不出。左史謗之。舉伯以告。子亶怒而出曰。女無亦謂我老耄而舍我。而又謗我。左史曰。唯子老耄。故欲見以交傲子。若子方壯。能經營百事。倚相將奔走承序。於是不給。何暇得見。

昔衛武公年數九十有五矣。猶箴傲於國曰。自卿以下。至於師長士。苟在朝者。無謂我老耄而舍我。必恭恪於朝。朝夕以交戒我。聞一二之言。必誦志而納之。以訓導我。正與有旅賁之規。位宁有官師之典。倚几有誦訓之諫。居寢有警御之箴。臨事有瞽史之道。宴居有師工之誦。史不失書。矇不失誦。以訓御之。於是乎作懿戒以自儆也。及其沒也。謂之叡聖武公。子實不叡聖。於倚相何害。周書曰。文王至于日中。昃不皇暇食。惠于小民。唯政之恭。文王猶不敢惰。今子老楚國。而欲自安也。以禦數者。王將何為。若常如此。楚其

難哉。子豐懼曰。老之過也。乃驟見左史。齊桓公召管仲。管仲至。公執爵。夫人執尊。公曰。仲父年長。雖寡人亦衰矣。吾願一朝安仲父也。對曰。臣聞壯者無怠。老者無偷。順天之道。必以善終者也。三王失之也。非一朝之萃。然君柰何其偷乎。管子又曰。飽則疾動。饑則廣思。老則長慮。文王官人曰。其少。觀其恭敬好學。而能弟也。其壯。觀其潔廉務行。而勝其私也。其老。觀其意憲慎。強其所不足。而不踰也。可見古之君子。未有老而放縱者。老而放縱。乃小人之常耳。陳恒之弑簡公也。孔子年七十有一。而齋三日。而請伐之。豈為放

縱乎。解論語如是。果孔子之罪人也。先王之罪人也。天下之罪人也。何尤宋儒為。

第五章 孟懿子問孝

孟懿子魯卿仲孫何忌。孟族懿謚。公子慶父之後也。季孟臧郈四族在其宗子。名則加孫。曰某孫某。獨孟氏曰仲孫某。故時人稱其家。則曰某氏。稱其宗子。則曰某孫。而孟氏亦曰孟孫焉。春秋傳曰。昭公七年九月。公至自楚。孟僖子病不能相禮。乃講學之。苟能禮者從之。及其將死也。召其大夫曰。禮人之幹也。無禮無以立。吾聞將有達者。曰孔丘。聖人之後也。而滅於宋。其祖弗父何。以

有宋而授厲公。及正考父。佐戴武宣。臧孫紇有言曰。聖人有明德者。若不當世。其後必有達人。今其將在孔丘乎。我若獲沒。必屬說與何忌於夫子。使事之而學禮焉。以定其位。故孟懿子與南宮敬叔師事仲尼。家語曰。南宮說仲孫何忌既除喪。而昭公在外。未之命也。定公即位而命之。辭曰。先臣有遺命焉。屬家老。使命二臣。必事孔子而學禮。以定其位。公許之。命二子學於孔子。僖子卒在昭公二十四年。時孔子年三十五。至定公元年。是四十六。則懿子之學久矣。違違禮也。春秋傳。晏平仲曰。晉君宣其明德於諸侯。恤其患而補其闕。正其違而治

其煩。所以為盟主也。家語曰。樊須魯人。字子遲。少孔子四十六歲。四或作三。孝經曰。非先王之法服。不敢服。非先王之法言。不敢言。非先王之德行。不敢行。是故非法不言。非道不行。口無擇言。身無擇行。言滿天下無口過。行滿天下無怨惡。三者備矣。然後能守其宗廟。蓋卿大夫之孝也。曾子亦曰。生事之以禮。死葬之以禮。祭之以禮。可謂孝矣。凡卿大夫之孝。主禮。故以此語之。懿子即悟。故無復問。夫子恐樊遲不達。故亦語以挑其問。則果未達。於是詳之。蓋夫子為大夫。過于孟氏。歸途語於車中也。

無違謂不背於理。是以夫子為迂耶。有夫子之言在。何以先解之。蓋以為警三家故耳。然天下之事。未有背理而可者。豈獨於孝乎。朱子以窮理為學。而其說如此。何也。懿子師事夫子。父美。故邾隱公既即位。將冠。使大夫因懿子問禮於孔子。則於夫子無違之語。何為未達。即使未達。夫子何憚而不詳言。乃語樊遲。以發之。若使懿子未達。即語樊遲。亦其通孟孫。未可必也。禮字不待解。卿大夫之孝。主禮。而夫子以語大夫。故語意渾然。爾其若不專為三家設者。不亦宜乎。無違者。無違於親心也。孝經曰。曾子曰。敢問子從父

之令。可謂孝乎。子曰。是何言與。是何言與。昔者天子有爭臣七人。雖無道。不失其天下。諸侯有爭臣五人。雖無道。不失其國。大夫有爭臣三人。雖無道。不失其家。士有爭友。則身不離於令名。父有爭子。則身不陷於不義。故當不義。則子不可以不爭於父。臣不可以不爭於君。故當不義。則爭之。從父之令。又焉將為孝乎。家語曰。魯哀公問於孔子曰。子從父命。孝乎。臣從君命。貞乎。三問。孔子不對。孔子趨出。以語子貢曰。鄉者君問丘曰。子從父命。孝乎。臣從君命。貞乎。三問而丘不對。賜以為何如。子貢曰。子從父命。孝矣。臣從君

命貞矣。奚疑焉。孔子曰。鄙哉。賜。汝不識也。昔者明王萬乘之國。有爭臣七人。則主無過舉。千乘之國。有爭臣五人。則社稷不危。百乘之家。有爭臣三人。則祿位不替。父有爭子。不陷無禮。士有爭友。不行不義。故子從父命。奚詎為孝。臣從君命。奚詎為貞。夫能審其所從之謂孝。之謂貞矣。又曰。孔子曰。君無爭臣。父無爭子。兄無爭弟。士無爭友。無其過者。未之有也。故曰。君失之。臣得之。父失之。子得之。兄失之。弟得之。已失之。友得之。曾子本孝曰。君子之孝也。以正致諫。士之孝也。以德從命。庶人之孝也。以力惡食。任善不敢臣。三

德。故孝之於親也。生則有義以輔之。死則哀以莅焉。祭祀則莅之以敬。如此而成於孝子也。楚語曰。屈到嗜芰。有疾。召其宗老而屬之曰。祭我必以芰。及祥。宗老將薦芰。屈建命去之。宗老曰。夫子屬之。子木曰。不然。夫子承楚國之政。其法刑在民心。而藏在王府。上之可以比先王。下之可以訓後世。雖微楚國。諸侯莫不譽其祭典有之。曰。國君有牛享。大夫有羊饋。士有豚犬之奠。庶人有魚炙之薦。籩豆脯醢。則上下共之。不羞珍異。不陳庶侈。夫子不以其私欲干國之典。遂不用。左史倚相曰。昔先大夫子囊。違王之命。謚子夕。

論語精義 卷之二 十一
嗜芟。子木。有羊饋。而無芟薦。君子曰。違而道。君子之
行。欲其道也。故進退周旋。唯道之從。夫子。未能違若
教之欲以之道。而去芟薦。荀子曰。入孝出弟。人之小
行也。上順下。萬人之中行也。從道不從君。從義不從
父。人之大行也。孝子所以不從命者三。從命則親危。
不從命則親安。孝子不從命乃衷。從命則親辱。不從
命則親榮。孝子不從命乃義。從命則禽獸。不從命則
脩飾。孝子不從命乃敬。故可以從而不從。是不子也。
未可以從而從。是不衷也。明於從不從之義。而能致
恭敬忠信端慤。以慎行之。則可謂大孝矣。傳曰。從道

不從君。從義不從父。此之謂也。韓詩外傳曰。畏鞭箠
之嚴。而不敢諫其父。非孝子也。古人論孝如是。物子
以為非耶。如事父母。幾諫。見志不從。又敬不違。勞而
不怨。從命不忿。微諫不倦。勞而不怨。父母有過。諫而
不逆。父母有過。下氣怡色。柔聲以諫。諫若不入。起敬
起孝。說則復諫。不說。與其得罪於鄉黨州閭。寧孰諫。
父母怒。不說而撻之。流血。不敢疾怨。起敬起孝。皆諫
親之道也。徒欲無違者。兒童之教也。養衰老之親也。
故曾子曰。孝子之養老也。樂其心。不違其志。凡養老
者。雖非其親亦然。且孝以喻道為至。養志非其至者。

故曾子曰。孝有三。大孝尊親。其次弗辱。其下能養。公明儀問於曾子曰。夫子可以為孝乎。曾子曰。是何言與。是何言與。君子之所謂孝者。先意承志。諭父母於道。參直養者也。安能為孝乎。孟子亦曰。若曾子。則可謂養志也。事親若曾子者可也。故舜父頑。母嚚。象傲。克諧以孝。烝烝又不格。姦孝哉。閔子騫。人不間於其父母。昆弟之言。孝之至也。祭統曰。孝子之事親也。有三道焉。生則養。沒則喪。喪畢則祭。養觀其順也。喪則觀其哀也。祭則觀其敬而時也。盡此三道者。孝子之行也。然則葬祭之於孝。不亦大乎。且孝有天子之孝。

有諸侯之孝。有卿大夫之孝。有士庶人之孝。禮之或妨孝者。庶民之事爾。孟氏百乘之家也。禮豈妨孝乎。以禮為孝。凡卿大夫皆然。何獨在孟孫。何在防其僭乎。夫人問孝。而失言以對之。又繆言非孝者。以掩其過。何以為孔子。且欲誑孟孫。而併欺樊遲。豈孔子之所為哉。孟孫久學。故聞無違一言而悟。非夫子為歎。後語而物子不知孝也。要不及朱說遠甚。

第六章 孟武伯問孝

孟武伯名彘。武其謚。即懿子。子而亦為卿。春秋傳或稱孟孺子。洩洩。蓋舊名也。凡卿大夫於其子。常憂其不能。

事君而保家其父母之心不能無憂於其子則父母唯憂其疾是明子之不失行者然以此為孝亦非其所愉快故當敬慎其身亦使不生疾也

朱註二說辭唯如前說而意則如後說簡約其辭渾然兼二義焉而今以為二說昧於文辭故耳

武伯為人可知也左傳曰哀公十四年初孟孺子洩將圍馬於成威宰公孫宿不受曰孟孫為成之病不圍馬焉孺子怒殺成從者不得入乃反成有司使孺子鞭之秋八月辛丑孟懿子卒成人奔喪弗內袒免哭于衢聽共弗許十五年春成叛于齊武伯伐成不

克遂城輸二十五年公至自越季康子孟武伯逆於五梧郭重僕見二子曰惡言多矣君請盡之公宴於五梧武伯為祝惡郭重曰何肥也季孫曰請飲屍也以魯國之密邇仇讎臣是以不獲從君克免於大行又謂重也肥公曰是食言多矣能無肥乎飲酒不樂公與大夫始有惡二十七年公患三桓之侈也欲以諸侯去之三桓亦患公之妄也故君臣多間公游于陵阪遇孟武伯於孟氏之衢曰請有問於子余及死乎對曰臣無由知之三問卒辭不對公欲以越伐魯而去三桓秋八月甲戌公如公孫有陘氏因孫於邾

乃遂如越。國人施公孫有山氏。不知春秋時事。以臆解論語。不亦妄乎。夫武伯為人如彼。而夫子之對如此。則舊說似當矣。然是泛言門子之孝。而辭唯如朱註前說耳。夫人問孝。而答以父母之心。固其理也。謂之非理。何哉。凡欲行於身者。不先求諸心。可乎。臧武仲曰。在上位者。洒濯其心。壹以待人。若使出于宋儒。其亦以為非也。

第七章

子游問孝

家語曰。言偃魯人。字子游。少孔子三十五歲。史記云。吳人。吳有其冢。則是吳人也。子貢曰。先成其慮。及事而用。

故動則不妄。是言偃之行也。孔子曰。欲能則學。欲知則問。欲善則詳。欲給則豫。當是而行。偃也當之矣。孝經曰。用天之道。分地之利。謹身節用。以養父母。此庶人之孝也。士則不然。坊記曰。子云。小人皆能養其親。君子不敬。何以辨。荀子曰。子路問於孔子曰。有人於此。夙興夜寐。耕耘樹藝。手足胼胝。以養其親。然而無孝之名。何也。孔子曰。意者身不敬。與辭不遜。與色不順。與古之人有言曰。衣與繆。與不女聊。今夙興夜寐。耕耘樹藝。手足胼胝。以養其親。無此三者。則何以為。而無孝之名也。包咸曰。犬以守禦。馬以代勞。能養人者也。

諸家不知泛言士之孝。就子游觀之。故其說皆誤耳。
古君子亦有不能以禮樂成德。而其言不君子者也。
曰左傳曰。鄭公子歸生云。畜老猶憚殺之。而况君乎。晉
韓厥云。古人有言。殺老牛。莫敢之尸。而况君乎。檀弓
曰。子思曰。古君子。進人以禮。退人以禮。故有舊君。反
服之禮也。今君子。進人若將加諸膝。退人若將隊諸
淵。毋為戎首。不亦善乎。又何反服之禮之有。物子以
為何如。又按宋高宗問尹焞曰。紂亦君也。孟子何以
謂之獨夫。焞對曰。此非孟子之言。武王誓師之言也。
獨夫受洪惟作威。高宗又問曰。君視臣如草芥。臣何

遽視君如寇仇乎。焞對曰。此亦非孟子之言。書云。撫
我則后。虐我則仇。高宗大喜。且如食而不愛。豕交之
也。愛而弗敬。獸畜之也。乃非不君子者也。

第八章 子夏問孝

此亦為士言也。服勞奉養。可以勉強為之。苟非有孝心。
何以能其色。曾是猶言乃也。

曾訓嘗章意不通。曾是二字成辭。詩曰。終踰絕險。曾
是不意。文王曰。咨咨女殷商。曾是疆禦。曾是掎克。曾
是在位。曾是在服。後世文詞亦多用之。此章不以曾
是二字成辭。則是以二字相倒也。孝子之有深愛者。

必有和氣是祭義所載而謂祭祀之容也。孝子是行祭之辭。凡祭神主敬然祭親與祭他神不同。故祭義有此言。豈可引於此乎。夫君臣父子夫婦昆弟朋友人之大倫也。於明其道不論其有無焉。故孔子曰。君子之道四。丘未能一焉。所求乎子以事父。未能也。所求乎臣以事君。未能也。所求乎弟以事兄。未能也。所求乎朋友先施之。未能也。又曰。書云。孝乎。惟孝友于兄弟。施于有政。是亦為政。夫子之不及事父有兄而無弟。明矣。然而其言如是者。唯以其大倫故也。五者人之大倫。而孝又百行之首。故教於無親者而不為。

為虛勸之於交踈者。而不為過。故君子常論之。而人心不同。各如其面。家庭之際不可自外。而論之。孔子雖聖。豈知其所宜乎。人雖信孔子。亦豈以此為問乎。四章各因其位以語其孝耳。嘗是之時。懿子之無親。固明而游夏之親不可知其有無焉。其於子游言敬於子夏言色。亦不可知其意也。家語曰。子貢云。學之深。送迎以敬。上交下接若截焉。卜商之行也。程子所謂似當焉。然養而敬之。養而能色。非所望於游夏。亦不可從已。

朱子謬引戴記物子是之可悲也。墨子曰。緩賢忘士。

而能以其國存者。未嘗有也。公羊傳曰。莊公存之時。樂曾淫于宮中。則曾之訓嘗者。雖論語豈無之。然訓嘗則不通。且是以二字倒耳。

第九章 吾與回言終日

家語曰。顏回魯人。字子淵。少孔子三十歲。不違。順聽也。曾子立事曰。人言不善而不違。近於說其言。註曰。色順之也。私語也。春秋傳曰。甯武子來聘。公與之宴。為賦。湛露及彤。弓不辭。又不答賦。使行人私焉。晉語曰。公子重耳。出見使者。再拜不稽首。起而哭。退而不私。此顏淵初見而夫子知其異於眾也。夫子循循然善誘之。顏淵

聞以終日。如愚者。不知所問。及其退而與二三子語。夫子省察之。則亦有所慄。而足以發。乃知其不愚也。夫子又曰。語之而不惰者。其回也。與。亦謂其順聽而不倦也。顏子初見於夫子。故知之未深也。諸家不知之。故至不愚而窮耳。吾與回言終日。一句不違。如愚。一句群居終日。言不及義。亦與此同。諸子性急。欲得諸孔子言下。此亦臆說。何以知諸子如此。且學記曰。幼者聽而弗問。學不躐等也。又曰。善問者如攻堅木。先其易者。後其節。及其久也。相說以解。不善問者反此。善待問者如撞

鐘叩之以小者則小鳴叩之以大者則大鳴待其從容然後盡其聲不善答問者反此此皆進學之道也記問之學不足以為人師必也其聽語乎力不能問然後語之語之而不知雖舍之可也是答問學之要何必唯不問然後為善學顏子與人異故夫子稱之耳顏子固好學然非顏子之穎悟則雖好學如顏子亦不得為顏子也新序曰所以尚干將莫邪者貴其立斷也所以貴騏驎者為其立至也必且歷日曠久乎絲鞮猶能挈石駑馬亦能致遠是以聰明捷敏人之美材也子貢曰回也聞一知十美敏捷也物子之

說何其偏乎

第十章 視其所以

此與無友不如己者相類友者所以輔仁不知其人則觀其友故取友不可不慎而世多匿其情者故夫子有此言也文王官人曰聽其聲處其氣考其所為觀其所由察其所安以其前占其後以其見占其隱以其小占其大此之謂視中也周禮地官師氏以三德教國子三曰孝德以知逆惡蓋考之誤也孟子曰曾中正則眸子瞭焉曾中不正則眸子眊焉聽其言也觀其眸子人焉廋哉

所以不必解凡人之於事未有無其所以而為之者也。由是由道由路之由。朱子解所以以所為。又列或說訓由以行所行之與所為何必別也。視觀察三字。固有祥略之分。然三字各當其宜。非必詳略之分也。孟子眸子之說。即其知言之法也。物子以為聽訟之法。是以古人之語。隨已之意。爾凡國君之行事。易見易聞。故雖小國不得匿其君賢否。士之察國君。何必至於如是。且士之求仕。苟其君非無道。而待我以禮。固可以出仕也。古人擇君。亦何必如是。物子惡察人。故為此迂遠之說。以字由字。雖有徵。並牽強解安為。

安佚不及朱註遠矣。

第十一章 溫故而知新

此為脩學而言。非為作人師而言也。中庸曰。君子尊德性而道問學。致廣大而盡精微。極高明而道中庸。溫故而知新。敦厚以崇禮。鄭玄曰。溫讀如燻。溫之溫。謂故學之熟矣。後時習之。謂之溫。子夏曰。日知其所亡。月無忘其所能。可謂好學也已。亦此章之意也。夫人之患在好為名師也。然不足以為人師。則不可謂善學矣。故以為師言之爾。

朱子於中庸直用鄭注。而此從何注。蓋不相考耳。故

字訓舊則所聞所見皆在其中何獨在所聞不及邢
疏舊所學得遠甚

溫固煇溫之溫然以學言之則為尋繹亦無害焉何
其氏不識而言之耶將雖識故言之乎未可知已國之
故天下之故幽明之故典故故實固有之然非舊所
學得則可以學言而不可以溫言也故亦曰即我所
學是不得異於邢疏而亦不及邢疏耳舊所學者自
六藝以至諸前言往行及國之典故皆在其中矣何
必執一而言哉

第十二章 君子不器

學記曰。鼓無當於五聲。五聲弗得不和。水無當於五色。
五色弗得不章。學無當於五官。五官弗得不治。師無當
於五服。五服弗得不親。君子曰。大德不官。大道不器。大
信不約。大時不齊。察於此四者。可以有志於本矣。士學
道以成德。不可以一藝名之。故亦不器也。蓋自可用而
言之。成德之士。無非器者。自不可量而言之。學道之人。
不與器同也。此章為修學言。故曰不器。

成德之士。體無不具。故用無不周。是仍包注耳。然人
材相異。尺有所短。寸有所長。夫婦之愚。可以與知。馬
及其至也。雖聖人亦有所不知焉。夫婦之不肖。可以

能行焉。及其至也。雖聖人亦有所不能焉。故自唐虞
 人物之盛。禮樂政刑。從其所長而典之。豈求備一人
 哉。若欲體無不具。用無不周。不唯有所窮。其學必不
 精矣。故包朱不可從焉。

以不器為君似矣。其併卿言之。則不考之甚。古今卿
 相以器稱者甚多。如管仲之器小哉。所貶在小。不在
 器也。所以用器者也。故曰不器。古今文辭。豈有此句
 法哉。不順之甚。故雖引學記。不得以為徵。苟引而不
 徵。豈如無引乎。且上章言脩學。下章言脩行。則此章
 非言君道。亦可知已。

第十三章

子貢問君子

人之於事。言易先而行難及。君子則不然。故夫子又曰。
 敏於事而慎於言。古者言之不出。耻躬之不逮也。君子
 欲訥於言。而敏於行。仁者其言也訥。為之難。言之得無
 訥乎。其言之不怍。則為之也難。君子耻其言。而過其行。
 君子以行言。小人以舌言。君子約言。小人先言。子思亦
 曰。庸德之行。庸言之謹。有所不足。不敢不勉。有餘不敢
 盡。言顧行。行顧言。君子胡不慥慥爾。曾子立事曰。君子
 博學而彞守之。微言而篤行之。行必先人。言必後人。君
 子終身守此悒悒。皆慎言之謂也。

此章文義甚明周氏解可謂贅已范氏意非不可然
 慎言君子之常非特為子貢言之范未考耳
 君子長民之德仁以為己任固有之然非此章之所
 言何其繆也

第十四章 君子周而不比

周之與比相似而不同然或有混而言之故夫子辨之
 也詩曰載馳載驅周爰咨諏又曰行歸于周萬民所望
 魯語叔孫穆子云忠信為周毛萇傳詩蓋取此也屈原
 離騷曰雖不周於今之人兮願依彭咸之遺則又曰何
 方圜之能周兮夫孰異道而相安伊訓曰遠孝德比頑

童盤庚曰爾無共怒協比讒言予一人恭誓曰播棄黎
 老昵比罪人洪範曰凡厥庶民無有滯朋人無有比德
 表記曰大臣不治而邇臣比矣春秋傳曰華亥欲代右
 師乃與寺人柳比從莊子曰不言而信不比而周是周
 與比善否相分者也晉語曰趙宣子曰吾聞事君者比
 而不黨夫周以義比也舉以其私黨也叔向見司馬侯
 之子撫而泣之曰自此其父之死吾蔑與比而事君矣
 藉偃在側曰君子有比乎叔向曰君子比而不別比德
 以贊事比也引黨以封已利已而忘君別也夫子曰君
 子之於天下也無適也無莫也義之與比按易曰比輔

言言
也。下順從也。又曰：地上有水比，先王以建萬國，親諸侯。六四外比於賢，以從上也。春秋傳：晉成鱣曰：詩曰：唯此文王，帝度其心。王此大國，克順克比。比于文王，擇善而從之曰比。比，周之比音如庇，此比音如痺，是音自古傳者耶？抑後人所為耶？不可知也。蓋義之與比，與此同義，非比周之比也。春秋傳：太史克曰：昔帝鴻氏有不才子，掩義隱賊，好行凶德，醜類惡物，頑嚚不友，是與比周。天下之民謂之渾敦。家語曰：魯君有臣三人，內比周以愚其君，外距諸侯之賓，以蔽其明，是周比相混也。夫子豈不辨哉！

周普徧也。比偏黨也。然則周與比，其意相反。若不同如是，則何混之有？何混之有，則何辨之有哉？且普徧不必公，偏黨不必私，公也私也，乃在其所普徧與其所偏黨之人耳。君子小人，所為不同，而其所以分，豈唯在公私哉？蓋所分大異，而所為或似，故不可不辨也。恭誓曰：受有億兆夷人，離心離德，予有亂臣十人，同心同德，雖有周親，不如仁人。小雅曰：人之好我，示我周行。周並訓至，各以訓普徧者一義，訓親者一義，而謂之支，則訓忠信一義，訓至一義，是亦支矣。公私之

於人也。大矣。何必求諸安民之道。周而不比。又何必為安民而然哉。程子與王安石善。而與蘇軾不合。故惡蘇甚於王。朱子論王蘇。亦追程子意也。不免後儒之譏焉。至如物子。其所私甚多。余不欲盡言焉。如曰一意欲普徧。其弊必至於鄉原。一意欲公。其弊必至於老莊。是其惡公之私情。若推其弊以言乎。則雖忠信亦或有之。且朱子不曰一意欲普徧。不曰一意欲公。何誣之甚也。

第十五章 學而不思則罔

學而不思。則或謬而得之。若為學所欺。罔然。故曰罔思。

而不學。則或臆而失之。故曰殆。經解曰。詩之失。愚書之失。誣。樂之失。奢。易之失。賊。禮之失。煩。春秋之失。亂。皆不思之所致也。夫子又曰。吾嘗終日不食。終夜不寢。以思無益。不如學也。韓詩外傳。子曰。不學而好思。雖知不廣矣。夫知不廣。於事多失。豈不殆哉。其愚無文入之。昏而無得。在思而不學。亦然。危而不安。在學而不思。亦然。且以習事解學字。亦非古義也。若以習事為學。則有民人焉。有社稷焉。何必讀書。然後為學。此語未非爾。罔也。殆也。其害皆在我。以上誣先聖。下罔時人。則其

害在人文理不順多見闕殆之殆我所以為殆自以
為殆者是闕之耳其害未深焉思而不學或不殆其
殆故其殆也甚包何並失之而物子亦失之可尤彼
非古言哉

第十六章 攻乎異端

此戒與人辯爭也。攻擊也。夫子云。攻其惡。無攻人之惡。
小子鳴鼓而攻之可也。異端異說也。家語曰。子貢問於
孔子曰。昔者齊君問政於夫子。夫子曰。政在節財。魯君
問政於夫子。夫子曰。政在諭臣。葉公問政於夫子。夫子
曰。政在悅近而來遠。三者之問一也。而夫子應之不同。

然政在異端乎。孔子曰。各因其事也。韓非子曰。雖異端
不黨。不以去邪罪私。韓詩外傳曰。別殊類。使不相害。序
異端。使不相悖。史記曰。魯君子左丘明。懼弟子人人異
端。各安其意。失其真。故因孔子史記具論其語。成左氏
春秋。此章言凡論事。不本諸詩書禮樂。而為私說。固有
害於事。然急辯而擊之。則求勝之心。亦失正義。此即於
其辯又生害。我能守吾正。則異端之說不辯而自屈耳。
孔子時未有楊墨。豈有專治之者。老子先孔子矣。然
當時其道尚微。亦未有專治者焉。斯猶即也。如范氏
說。徒為指辭。至以甚解已字。盡考諸論語乎。如可謂

好學也已。可謂仁之方也已。其餘不足觀也已。其終也已。並助語耳。程子意如范氏不足深論已。以異端為楊墨者。范氏也。以言佛氏者。程子也。朱子並取之。而謂之旁及佛老踈矣。故攻字可用。諸學者不可用。諸道藝是得其字義。而拙於解之。何不曰。故攻者可用。諸所成道藝。不可用。諸學道藝。故所謂治六經古之所無。余按大戴記曰。人有多隱其情。飾其偽。以賴於物。以攻其名也。又曰。故其行以攻其名。物子未考也。異端古今非一義。亦未博考耳。余按漢書司馬相如封禪書曰。五三六經。載籍之傳。維見可觀。

也。豈不善始善終哉。然無異端。慎所由於前。謹遺教於後耳。董仲舒傳詔策曰。或曰。良玉不琢。又云。非文已。以輔德。二端異焉。庾太子傳曰。上為立博望苑。使通賓客。從其所好。故多以異端進者。後漢書曹褒傳論曰。孝章永言前王。明發興作。專命禮臣。撰定國憲。洋洋乎盛德之事焉。而業絕天筭。議黜異端。斯道復墜矣。注云。業絕天筭。謂章帝晏駕也。議黜異端。謂張酺等奏。褻擅制禮。遂不行也。鄭玄傳論曰。漢興諸儒。頗修藝文。及東京。學者亦各名家。而守文之徒。滯固所稟。異端紛紜。互相詭激。范升奏曰。臣聞主不稽古。

無以承天。臣不述古。無以奉君。陛下愍學微缺。煩心經藝。情存博聞。故異端競進。又曰。今陛下草創天下。紀綱未定。雖設學官。無有弟子。詩書不講。禮樂不修。奏立左費。非政急務。孔子曰。攻乎異端。斯害也已。注曰。攻猶習也。異端謂竒技也。余謂此注乃解論語。范升所指。費氏易。左氏春秋也。延篤論曰。夫仁孝之辯。紛然異端。互引典文。代取事據。可論篤論矣。三國志袁紹傳注。裴松之曰。輕弄翰墨。妄生異端。以行其書。是謂樂資。山陽公載記。袁曄獻帝春秋之異同。諸葛誕表曰。臣以奉國命。以死自立。終無異端。孫盛曰。諸

葛威略足以檢衛異端。故使異同之心。無由自起耳。孫盛又曰。正名定本。使貴賤殊邈。然後國無陵肆之貴。後嗣罔猜忌之嫌。群情絕異端之論。不逞覲覲之心。楊戲李嚴贊曰。不陳不僉。造此異端。按諸葛亮軍祁山。嚴催督運事。秋夏之際。值大霖雨。運糧不繼。嚴遣參軍狐忠督軍成藩。喻指呼亮來還。亮承以退軍。嚴聞軍退。乃更陽驚。說軍糧饒足。何以便歸。欲以解已不辦之責。顯亮不進之愆也。又表後主。說軍偽退。欲以誘賊與戰。晉書樂志。明君篇曰。闇君不自信。群下執異端。杜預律令注解奏曰。古之刑書。銘之鐘鼎。

鑄之金石。所以遠塞異端。使無淫巧也。又表曰。昔漢宣帝議趙充國所上事效之後。詰責諸議者。皆叩頭而謝。以塞異端也。段灼表曰。臣之所言。皆直陳古今已行故事。非新聲異端也。摯虞駁曰。憲章成式。不失舊物。季末苟且之制。異端雜亂之用。當以時釐改。貞夫一者也。郗鑒責參軍曹納曰。君腹心之佐。而生長異端。當何以率先義衆。鎮一三軍邪。郭璞傳。史臣曰。自可居常待終。頽心委運。何至銜刀被髮。遑遑於幽穢之間哉。仲尼所謂攻乎異端。斯害也已。悲夫。王述性沉靜。每坐客馳辨。異端競起。而述處之恬如也。張

闔補晉陵內史。甚有威惠。元帝下詔云。若聲過其實。古人所不取。攻乎異端。為政之甚害。蓋所貴者本也。索統明陰陽天文。善術數占候。人占問吉凶。門中如市。統曰。攻乎異端。戒在害已。無為多事。多事多患。遂詭言虛說。無驗乃止。杜預左傳序曰。推變例以正褒貶。簡二傳而去異端。蓋丘明之志也。葛洪抱朴子曰。古人學不求仙。言不語怪。杜彼異端。守此自然。又曰。若有欲決意任懷。自謂達識知命。不泥異端。極情肆力。不勞久生者。聞此言也。雖風之過耳。電之經目。不足諭也。又曰。俗人多譏余何異端。謂予為趣欲通天。

下之不可通者。余亦何為然哉。宋書高祖紀曰。劉毅既有雄才大志。厚自矜許。云。既知毅不能居下。終為異端。密圖之。劉穆之傳曰。揚州刺史王謐薨。高祖次應入輔。劉毅不欲高祖入。云。穆之云。公功高。勲重。不可直置。疑畏交加。異端互起。將來之危難。不可不熟念。諸葛長民貽劉毅宣書曰。盤龍狼戾。惠恣自取。夷滅異端。將盡世路。方夷盤龍。毅小字也。巴陵王休若傳。太宗與桂陽王休範書曰。外聞有一師。姓徐名紹之。狀如狂病。自云為塗步郎所使。去三月中。忽云。神語道巴陵王應作天子。云。又頃者。史官奏天文。

占候頗云。休若應挾異端。神道茫昧。乃不可全信。然前後相準。亦不無髣髴。松滋侯子房舉兵反。令舍人嚴龍覘覩宮省。嚴龍太祖元嘉中。已為中書舍人。南臺御史。世祖又以為舍人。景和泰始之際。至越騎校尉。右軍將軍。至是懷異端。故及於誅。南齊書謝超宗傳。左丞王遂之劾超宗奏云。協附姦邪。疑問勲烈。構扇異端。譏議時政。何昌寓啓曰。元徽之間。政關群小。構扇異端。共令傾覆。梁書徐勉表曰。東京曹爽。南宮制述。集其散畧。百有餘篇。雖寫以尺簡。而終闕平奏。其後兵革相尋。異端互起。章句既淪。俎豆斯輟。劉峻

辯命論曰。說說謹。昨異端俱起。劉勰文心雕龍序曰。周書論辭。貴乎體要。尼父陳訓。惡乎異端。南史隱逸。庾承先傳曰。梁鄱陽王令講老子。遠近名僧。咸來赴集。論難鋒起。異端競至。陳書任忠傳曰。沈客卿性便佞。忍酷。為中書舍人。每立異端。唯以刻削百姓為事。魏書刑罰志。元志等上言云。僥倖之輩。更起異端。元子思傳。子思奏曰。尚書郎中臣裴獻伯。王元旭等。輕弄短札。裴然若斯。苟執異端。忽焉至此。昭成子孫傳曰。賀滌于陰懷異端。乃窟咄來侵。太武五王傳。元深狀曰。令臣兄子仲顯異端。訟臣衛操傳。大邗碑曰。非

桓天挺忠孝自然。孰能超常。不為異端回動。宗欽東宮侍臣箴曰。周滅妖姦。羿喪以田。險詖蔽其耳目。鄭衛陳於其前。怙才肆虐。異端是纏。劉芳論郊。疏曰。考括墳籍。博採群議。既無異端。謂粗可依據。袁翻議曰。明堂之義。今古諸儒論之備矣。異端競搆。莫適所歸。李謚明堂制度論曰。鄭康成漢末之通儒。釋五室之位。云。出何經典。可謂攻於異端。又曰。余恐為鄭學者。苟求必勝。競生異端。北齊書孫騰傳曰。騰以高祖腹心。入居門下。與斛斯椿同掌機密。椿既生異端。漸至乖謬。周書李賢傳贊曰。晉公以猶子之親。膺負圖

論言九
卷之一
之託。遂能撫寧家國。開翦異端。革魏興周。遠安邇悅。柳蚪疏曰。著述之人。密其事。縱能直筆。人莫之知。何止生橫議。亦自異端互起。故班固有受金之名。陳壽有求米之論。隋書蘇威傳。詔曰。威立性朋黨。好為異端。煥拔議道。徼幸名利。蜀王秀傳。詔曰。汝乃干紀亂常。懷惡樂禍。睥睨二宮。佇望災釁。容納不逞。結構異端。我有不和。汝便覘候。望我不起。便有異心。庾秀才傳曰。宇文護滅之後。閱其書記。武帝親自臨檢。有假託符命。妄造異端者。皆致誅戮。音樂志曰。齊武平中。有魚龍爛熳。俳優朱儒。山車巨象。拔井種瓜。殺馬剝

驢等。竒怪異端。百有餘物。名為百戲。食貨志曰。漢高祖承秦凋弊。十五稅一。中元繼武。府廩彌殷。世宗得之。用成雄侈。於是譎詭賦稅。異端俱起。賦及童齒。筭至舩車。文中子曰。陳壽有志於史。依大義而削異端。又曰。史傳興而經道廢矣。記注興而史道誣矣。是故惡夫異端者。注曰。述而反異之。唐玄宗孝經序曰。夫子沒而微言絕。異端起而大義乖。韓愈進學解曰。舐排異端。攘斥佛老。白居易贈元稹詩曰。所合在方寸。心源無異端。與恒州節度下將士書曰。頃屬姦臣。徒史謀講異端。致使恒陽隔於恩外。代忠亮。答吐蕃東

道節度使書曰來書云云。遽懷異端。未敢聞命。策林曰。今陛下欲抑諸子之殊途。遵聖人之要道。云云。斯所謂排小說而扶大義。斥異端而闡微言。辨惑嚮方。化人成俗之要也。此餘舊唐書。新唐書。五代史。宋史。多稱異端者。並與前史同。異端非一義如此。又按家語所載。說苑作然。則政有異乎。若以多端解異端。無論家語不穩。至說苑則不通。而韓子韓詩史記漢書亦不通焉。夫異端二字。其義並輕。字義並輕。故語意易轉。以為多端。以為異心。自餘諸義。皆後世所生耳。夫以後世之義。解古人之語。豈邢朱之可尤哉。且多

端一義。異心一義。而以懷異心為多岐之謂。不通亦甚。朱子解周字。視此則順。爾以害為激變。不順亦甚。孟子曰。生於其心。害於其政。發於其政。害於其事。害字與此同。爾至謂何氏避時忌諱。特設新義。則臆斷之甚也。臆斷猶可。誣古人豈可哉。

第十七章 由誨女知之乎

家語曰。仲由卞人也。字子路。一字季路。少孔子九歲。又曰。子路初見孔子。子曰。汝何好樂。對曰。好長劍。孔子曰。吾非此之問也。徒謂以子之所能。而加之以學問。豈可及乎。子路曰。學豈有益也哉。孔子曰。夫人君而無諫臣。

則失政士而無教友則失聽御狂馬不釋策操弓不反
繫木受繩則直人受諫則聖受學重問孰不順成毀仁
惡士必近於刑君子不可不學子路曰南山有竹不揉
自直斬而用之達于犀革以此言之何學之有孔子曰
括而羽之鏃而礪之其入不亦深乎子路再拜曰敬而
受教史記曰子路性鄙好勇力志伉直冠雄雞佩玃豚
陵暴孔子孔子設禮稍誘子路子路後儒服委質因門
人請為弟子荀子曰子贛季路故鄙人也被文學服禮
義為天下列士家語又曰子路盛服見於孔子子曰由
是倨倨者何也夫江始出於岷山其源可以濫觴及其

至于江津不舫舟不避風則不可以涉非唯下流水多
邪今爾衣服既盛顏色充盈天下且孰肯以非告汝乎
子路趨而出改服而入蓋自若也子曰由志之吾告汝
奮於言者華奮於行者伐夫色智而有能者小人也故
君子知之曰知言之要也不能曰不能行之至也言要
則智行至則仁既仁且智惡不足哉韓詩外傳作吾語
汝夫慎於言者不譁慎於行者不伐色知而有長者小
人也故君子知之為知之不知為不知言之要也能之
為能之不能為不能行之要也言要則知行要則仁既
知且仁又何加哉家語又曰子路問於孔子曰請釋古

言言卷之二
四十一
之道而行由之意可乎子曰不可昔東夷之子慕諸夏
之禮有女而寡為內私壻終身不嫁不嫁則不嫁矣亦
非貞節之義也蒼梧嬖取妻而美讓與其兄讓則讓矣
然非禮之讓也不慎其初而悔其後嗟何及矣今汝欲
舍古之道行子之意庸知子意不以是為非以非為是
乎後雖欲悔難哉又曰知不務多必審其所知言不務
多必審其所謂行不務多必審其所由是故多聞闕疑
多見闕殆者亦不知為不知也曾子制言曰今之弟子
病下人不知事賢恥不知而又不問欲作則其知不足
是以惑闇惑闇終其世而已矣是謂窮民也蓋不知為

知則其弊亦如是矣子路性嘖其德也果而常兼人故
或不知為知也子疾病請禱之又使門人為臣使子羔
為費宰曰有民人焉有社稷焉何必讀書然後為學問
衛之國政以正名迂夫子至於蒯聵之難可不死而死
焉則其為人可見已故夫子以此誨之

此章文義甚明而未句差微朱子解破之而其意大
露然不患其意大露獨如其意之盡何
經止曰不知為不知不曰止而不求知學問之道何
廢是誰誣誣經爾子路非好知者或以不知為知故
此章之辭非戒好知之人者且子路之政事非政治

論語考 卷之二
之政謂賦稅也。先儒固莫知之。物子亦未知之。若以動求諸已為非古之學。則如尚書何。凡之字指辭而所指率在上。獨論語不然。上無所指而用焉。如以約失之者鮮矣。知之者不如好之者。我非生而知之者。盖有不知而作之者。民可使由之。仰之彌高。鑽之彌堅。語之而不惰者。鄉人皆好之。何如。衆惡之必察焉。知及之。仁不能守之。生而知之者上也。皆是已。是論語一書之法。古文此類甚多。不獨論語不獨之字。物子不知之。乃謂知之不穩耳。夫自負以知古文。而不知古文之法。亦不知為知者爾。

第十八章

子張學干祿

家語曰。顓孫師陳人。字子張。少孔子四十八歲。呂氏春秋曰。子張魯之鄙家也。夫三年學。不志於穀。不易得也。故雖子張亦求祿焉。盖當時俗習為然。曾子立事曰。君子疑則不言。未問則不言。又曰。君子慮勝氣。思而後動。論而後行。行必思言之。言之必思復之。必思無悔言。亦可謂慎矣。是與夫子之言相發。然則學問之道。博學審問。而慎言行而已。祿非其所論也。故曰祿在其中矣。夫子又曰。君子謀道不謀食。耕也。餒在其中矣。學也。祿在其中矣。君子憂道不憂貧。孟子曰。經德不回。非以干祿。

也。君子行法以俟命而已矣。荀子亦曰：學者非必為仕而仕者必如學。然則學雖優然求祿不可已。多聞多見者欲得之於言行也。闕疑闕殆者即所以慎言行也。如朱解支離甚。呂說亦何足取哉。以見為見君子之所行以聞為聞君子之所言固然。然疑殆在當時則或可得而問也。不必闕焉。如在詩書禮樂前言往行有不可遽知者故必闕而思之。爾夫子張干祿而孔子以此告之則其非可知也。何必回護且謂士無恒產學而干祿士子之常與解視其所以自相牴牾焉。士之急於祿如此則其擇君不宜

如彼。擇君如彼則急於祿不宜如此。如孟子之言謂士或無恒產非謂士必無恒產即使無恒產祿之在上之人則自士求之非也。如說命所謂惟后非賢不又惟賢非后不食。自君言者也。夫子曰：篤信好學守死善道危邦不入亂邦不居。天下有道則見無道則隱邦有道貧且賤為耻也。邦無道富且貴為耻也。學而求祿不亦非乎。宋儒之學固有遠於人情者。然自世俗而觀之學皆遠於人情也。孔子不答以命而以此答者乃教之緩也。言之遠也。辭之婉也。命固其所罕言而未嘗答人以此。祿在其中未可謂非命而闕

疑闕殆。豈干祿之道哉。不求諸先王之道。而妄以已意求諸理。或宋儒之病也。然不求諸事理。而妄以禮樂論古。亦其病也。何獨宋儒。

第十九章 哀公問曰

哀公魯侯。史記曰。定公卒。子將立。是為哀公。索隱曰。系本將亦作蔣。哀公十二年。孔子自衛歸魯。十六年。孔子卒。朝廷舉錯得宜。則下民心服。心服而後。可化為舉一。直而民服。舉一枉而民不服。欲民之服。莫如慎舉錯。為哀公患民之不服。故以此答之。緇衣曰。允命曰。爵無及惡德。民立而正。春秋傳曰。襄公十五年。楚公子午為令。

尹。公子罷戎為右尹。為子馮為大司馬。公子橐師為右司馬。公子成為左司馬。屈到為莫敖。公子追舒為箴尹。屈蕩為連尹。養由基為宮廄尹。以靖國人。君子謂楚於是乎能官人。官人國之急也。能官人。則民無覲心。詩云。嗟我懷人。寘彼周行。能官人也。錯亦寘也。孫季和曰。舉直錯諸枉。言舉直而加諸枉之上。錯猶置也。樂記曰。致禮樂之道。舉而錯之。天下無難矣。仲尼燕居曰。子張問政。子曰。君子明於禮樂。舉而錯之而已。易曰。舉而措之天下之民。謂之事業。戰國策曰。客見趙王曰。王之買馬也。必將待工。今將天下。舉錯非也。國家為虛度。而社稷

不血食。然而王不待工。而與建信君何也。樂毅報燕王書曰。臣以所學者觀之。先王之舉錯。有高世之心。韓非子曰。舉錯羈旅。超貴以陵故常者。可亡也。秦始皇瑯邪銘曰。少伯分職。諸治經易。舉錯必當。莫不如畫。舉錯與此同。

錯字訓捨置。固有之。然諸字不穩。至能使枉者直而窮矣。舉直捨枉。固非外於義。然可以義言之乎。無道以照之。則以直為枉。以枉為直者多矣。是豈以孔子之對為未足耶。何鑿之甚。凡孔子於人道。先王之法言。固有之。以意造言。亦有

之。若悉為古言。何以為孔子哉。枉與曲。固不同。然柳下惠曰。直道而事人。焉往而不三黜。枉道而事人。何必去父母之邦。家語曰。枉而直之。使自得之。老子曰。曲則全。枉則直。孟子曰。志曰。枉尺而直尋。又云。枉己者。未能直人者也。莊子曰。若枉若直。相而天極。呂氏春秋曰。人主可與為善。而不可與為非。可與為直。而不可與為枉。此三代之盛教。又曰。賢主所貴。莫如士。所以貴士者。為其直言也。言直則枉者見矣。素書曰。枉士無直友。曲上無曲下。賈誼惜誓曰。衆枉聚而矯直。淮南子曰。詘寸而伸尺。聖人為之。小枉而大直。君

子行之。又曰。季孫氏劫公家。孔子說之。先順其所為。而後與之入政。曰。舉枉與直。如何不得。舉直與枉。勿與遂往。此所謂同汚而異塗者。枉直何必材哉。夫成材者。使直者定其直。使不直者定其不直。繩墨以正之。而後為室。若使直者。歷不直而直之。則梁撓柱傾。焉故使直者。歷不直而直之。是誑人者之為耳。且使直者。歷不直而直之。非一朝一夕之所致。如朝廷得人而久。則其民化之。豈啻服哉。可謂失喻已。若天下有善而無惡。惡者善之未成者。則聖人何以設刑。其治民人。可謂暴已。所謂去邪勿疑。亦可謂薄已。且以

能使枉者直。為惡皆化為善。則謂天下有惡而無善。善者惡之未成者。亦可也。豈非賊道哉。孫繼和即孫季和。困學紀聞作季瑯邪。代醉編作繼孫。說曰。舉直錯諸枉。言舉直而加諸枉之上。則民服。舉枉而加諸直之上。則不服。張鼎思曰。若諸家之說。何用二諸字。此說得之。何必為喻哉。

第二十章 季康子問

季康子魯卿季孫肥。季族康謚。公子友之後也。臨之以莊容貌也。孝慈心與行也。舉善而教不能政也。事也。皆在我所為耳。

張氏說未必非然。季康子欲民敬忠以勸，而夫子語其道也。而張為說如是，則似不悅其對者。吾亦不悅張說耳。

莊物子所惡，故以天道言之。而其說長矣。奉天道以臨之，是謂之莊。然後孝慈春風之行也。此語不通。哀公憂國，康子憂民，故其對不同。不唯君與大夫之分也。以天道言莊，與在我所當為未必相遠。又何非焉。

第二十一章 或謂孔子

為政見篇首。史記曰：定公九年，孔子由中都宰為司空。由司空為大司寇。十四年，孔子年五十六。由大司寇攝

行相事。於是誅魯大夫亂政者少。正卯與聞國政三月，粥羔豚者弗飾賈。男女行者別於塗。塗不拾遺。四方之客至乎邑者，不求有司，皆予之以歸。齊人聞而懼。選齊國中女子好者八十人，皆衣文衣，而舞康樂。文馬三十駟，遺魯君。陳女樂文馬於魯城南高門。季桓子微服往觀。再三將受，乃語魯君為周道游。往觀終日，怠於政事。桓子卒受齊女樂，三日不聽政。郊又不致膳俎於大夫。孔子遂行。夫子雖為大司寇，以攝相事，然或不專任焉。故或人怪而問之。而時執難為政，姑以此答之也。周書君陳曰：王若曰：君陳，惟爾令德，孝恭，惟孝友于兄弟。

克施有政。命汝尹茲東郊。敬哉。文與今書有同異。周官曰。敬爾有官。亂爾有政。有並語。助大學曰。欲治其國者。先齊其家。欲齊其家者。先脩其身。又曰。君子不出家而成就於國。孝者所以事君也。弟者所以事長也。慈者所以使衆也。孟子曰。天下之本在國。國之本在家。家之本在身故曰。是亦為政。豈不然乎。

孝乎。惟孝友于兄弟。文亦甚明。何必強為說也。曰能推廣此心。以為一家之政。夫孝友之施于政事。何獨其心而已哉。君陳為政於國者。而以家言之。亦非也。孔子由中都宰為司空。由司空為大司寇。二司並有。

大少而大者其官長也。而魯大司空是卿而在三桓則夫子所歷乃少司空也。然則人怪其不為政在大司寇時明矣。况攝行相事為大夫爵也。非官也。故雖為大夫有官職。閑散者物子不辨。二司之有大少。又不別官與爵。故其所論贖贖耳。謂聖人施為。自不與常人同於其官政。不必屑屑然有所更張。是後世晉人所悅。豈孔子而然哉。如相定公會。齊人及誅少正卯。其於官事可知也。然祿去公室。而三桓專權。則其不得意亦可知也。凡書之文。古今或異。謂孝乎二字。脫文亦其臆耳。

第二十二章 人而無信

此言人之不可無信也。子貢問政。子曰：足食足兵，民信之矣。子貢曰：必不得已而去，於斯三者何先？曰：去兵。子貢曰：必不得已而去，於斯二者何先？曰：去食。自古皆有死，民無信不立。君子義以質，禮以行之，孫以出之，信以成之。故文行忠信，夫子所教也。包咸曰：大車牛車，輓者轅端橫木以縛輓者。小車駟馬車，輓者轅端上曲拘衡者。人而無信，猶車而無輓軌也。

亡弟士朗曰：輓者轅端橫木以縛輓者。皇邢二說不同。按輓有二義：一云轅端橫木，皇用之，故謂轅端有

二橫木，一為輓，一為輓。蓋臆說也。說文云：輓，轅前也。邢用之。考工記注：衡任謂兩輓之間，然則轅前猶轅頭，非謂橫木也。當從邢說是。士朗說也。朱子解輓，輓與包咸同，少改其辭耳，而不引其名，亦其所不為爾。輓軌之在車，皆微而要信之於人，亦罕所專，而百行非信不成，故以為喻耳。信乃忠信信義之信，謂在我者，謂在我者，則我信人，與人信我，亦在其中矣。如足食足兵，民信之，謂在人者也。民無信不立，謂民之信也。謂其在己者也。曰：人而無信，則謂在我者明矣。蘇子由曰：我與物為二，君子之欲交於物也，非信無自

入矣。譬如車輪與既具，牛馬既設，然而判然二物也。夫將何以行之？惟為之輓軌以交之，而後輪與得藉於牛馬也。車與馬得輓軌而交，我與物得信而交。金石之堅，天地之遠，苟有誠信，無所不通。吾然後知信之輓軌也。物子說似子由，而不及彼圓耳。

第二十三章 十世可知也

十世可知也者，蓋舊有此語，而子張疑之，以為問也。大傳曰：立權度量，考文章，改正朔，易服色，殊徽號，異器械，別衣服，此其所得與民變革者也。其不可得變革者，則有矣，親親也，尊尊也，長長也，男女有別，此其不可得與

民變革者也。祭法曰：大凡生於天地之間者，皆曰命。其萬物死，皆曰折，人死曰鬼。此五代之所不變也。七代之所更立者，禘郊祖宗，其餘不變也。夫殷之於夏禮，損益而因之，故當殷之世，後之因殷禮可知，而其所損益亦可知也。在周復然，殷周既然，則雖百世亦復然耳。然殷之於夏，周之於殷，其德相繼者也。故所損益可知，焉後之興者，亦能繼周否？未可知也。故曰：其或繼周者，彼秦也。漢也，非繼周者，不復因周禮，故所損益如彼爾。馬融注未得，朱子取之亦失矣。十世可知也，蓋古言也。然為書傳乎？為口傳乎？未可

言言六
卷之二
五十一
知已父子相受為一世固然然孔子以夏殷言之又云其或繼周者且詩曰殷鑒不遠在夏后之世則王者易姓受命亦為一世也不然其或繼周者不通故知有雖萬世不異今日也此句不通彼老於文時時出倭人之陋此句亦是已所損益可知也者謂損益不多也今為前知所損益者故以聖人言之雖以聖人言之雖百世可知也亦不通焉馬融注不唯其意不可其辭亦不可何則三綱五常之目及三統之說皆起於漢者也二何嘗亦倭陋當作何唯

第二十四章

非其鬼而祭之

此戒諂鬼神而後人義也凡諂鬼神者多不急於義故曰務民之義敬鬼神而遠之周禮曰大宗伯之職掌邦之天神人鬼地示之禮以佐王人鬼地祇示曰神春秋傳曰晉改葬共大子狄突適下國遇大子大子使登僕而告之曰夷吾無禮余得請於帝矣將以晉畀秦秦將祀余對曰臣聞之神不歆非類民不祀非族君祀無乃殄乎衛遷于帝丘卜曰三百年衛成公夢康叔曰相奪予享公命祀相甯武子不可曰鬼神非族類不歆其祀祀鄩何事相之不享於此久矣非衛之罪也不可以間成王周公之命祀請改祀命非其鬼者謂非族類也

鄭玄曰人神曰鬼非其祖考而祭之者是諂以求福
 神不歆非類故非類不祭苟為我類雖非祖考亦有
 于不得不祭者鄭說可謂備矣朱說則踈而迂亦未得
 其耳

此固似有所譏者然觀荅樊遲語以知其不然也

論語考卷之二終

